

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

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《长春市九台区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》 的审查意见

九台区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申报的《关于申请审查〈长春市九台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〉的请示》已收悉。我局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向市发改委、财政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建委、水务局、林园局发函征求意见。经研究后，现形成如下意见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长春市九台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

二、《规划》执行中，要结合本地实际，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，聚焦全区 5 个生态保护区及 6 类生态修复重点区域的生态保护修复，筑牢“一脉三区四廊”的重要生态廊道和生态网络，整体提升生态系统质量。

三、组织好《规划》实施工作，要加强组织领导、落实责任分工、完善政策措施、加大资金保障、鼓励社会投入、

强化评估监管和引导公众参，切实将《规划》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目标任务和重点工程落到实处。

此复。

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3年9月13日

